

##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作为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现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本次新增担保预计及授权事项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新增对外担保额度事项。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许 陈海生 朱健

2021年8月24日